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25,320,582.19	18.43%	3,727,551,714.99	1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186,872.92	-3.70%	47,710,056.19	-2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674,223.72	6.86%	32,194,184.64	-4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86,368,287.33	-492.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6	-4.65%	0.0962	-22.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5	0.00%	0.0958	-18.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0.04%	2.56%	-0.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68,741,443.53	4,238,396,995.14	1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893,664,782.78	1,834,024,331.14	3.2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80,700.59	-5,157,560.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28,999.54	24,409,604.47	其中1788万元系本年累计收到财政供热补贴款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731.43	119,273.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045.73	-705,521.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997.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872.59	3,101,927.11	
合计	-487,350.80	15,515,871.5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并资产负债表重大变动项目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1	货币资金	84.72%	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	主要系本期持有理财产品到期影响所致
3	应收账款	34.27%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4	预付款项	118.10%	主要系本期国庆节增加采购预付款所致
5	在建工程	152.86%	主要系本期在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62%	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及设备等款增加所致
7	应交税费	43.92%	主要系本期应交税费增加所致
8	短期借款	80.27%	主要系本期融资增加所致
9	应付票据	39.54%	
10	长期借款	48.51%	
11	其他综合收益	100.00%	主要系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12	专项储备	52.04%	主要系本期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增加所致
	合并利润表重大变动项目		
13	财务费用	59.40%	主要系本期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14	信用减值损失	-174.35%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15	资产处置收益	-100.00%	主要系本期处置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16	营业外收入	-68.57%	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17	营业外支出	226.98%	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费用增加所致
18	所得税费用	354.56%	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增加所致
19	少数股东损益	92.45%	主要系本期归属少数股东的收益增加所致
2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2.91%	主要系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合并现金流量表重大变动项目		
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05%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04%	主要系本期经营性货币资金净流入减少所致
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93%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	主要系本期收回资金拆借款所致
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0.85%	主要系本期持有理财产品到期影响所致
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42%	主要系本期工程项目及其他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	
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79%	
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1%	主要系本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减少所致
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	主要系本期收回融资业务保证金减少所致
3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68%	主要系本期银行融资增加所致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1%	
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71%	主要系上期分红影响所致
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43%	主要系本期到期银行债务同比增加所致
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6.28%	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3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2.91%	主要系本期欧元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97%	主要系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流入大于流出所致
3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2%	主要系本期期初可用货币资金同比减少所致
3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92%	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7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江山	境内自然人	19.45%	97,897,902.00	0	不适用	0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冀兴三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3.77%	69,293,371.00	0	不适用	0
俞菊美	境内自然人	2.11%	10,600,000.00	0	不适用	0
刘河山	境内自然人	1.78%	8,965,713.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	8,086,900.00	0	不适用	0
刘鑫	境内自然人	1.52%	7,671,400.00	54,000.00	不适用	0
刘凯飞	境内自然人	1.49%	7,477,400.00	0	不适用	0
陈敬丰	境内自然人	0.75%	3,782,800.00	0	不适用	0
江漫	境内自然人	0.70%	3,523,300.00	0	不适用	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22组合	其他	0.67%	3,381,944.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刘江山	97,897,902.00	人民币普通股	97,897,902.00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冀兴三号单一资金信托	69,293,371.00	人民币普通股	69,293,371.00
俞菊美	10,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00,000.00
刘河山	8,965,713.00	人民币普通股	8,965,71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8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86,900.00
刘鑫	7,61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17,400.00
刘凯飞	7,47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77,400.00
陈敬丰	3,78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82,800.00
江漫	3,52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3,300.0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22组合	3,381,944.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1,94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江山先生与刘河山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刘河山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江山先生的胞弟。截至报告期末，刘江山、刘河山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9.45%、1.78%； 刘鑫和刘凯飞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江山先生之弟刘红山先生之子女，截至报告期末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52%、1.49%； 江漫是俞菊美女士之子，截至报告期末，俞菊美、江漫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2.11%、0.7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1,845,912.72	168,820,973.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35,226,2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53,127,909.31	933,294,565.49
应收款项融资	335,795,726.57	454,197,824.25
预付款项	110,941,404.79	50,866,934.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180,054.75	9,291,516.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88,771,692.77	564,909,521.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392,462.30	89,728,198.93
流动资产合计	2,776,055,163.21	2,306,335,784.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78,700,513.25	1,451,962,735.26
在建工程	115,010,505.07	45,483,834.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00,567,029.65	305,706,117.4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3,159.93	217,266.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11,640.61	32,359,268.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1,473,431.81	96,331,988.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2,686,280.32	1,932,061,211.03
资产总计	4,768,741,443.53	4,238,396,995.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7,000,000.00	37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7,000,000.00	83,845,000.00
应付账款	286,441,512.33	299,256,718.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096,321.08	19,672,712.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643,136.37	24,896,620.02
应交税费	5,655,924.35	3,929,971.95
其他应付款	40,202,247.95	40,990,514.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05,760.00	905,76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5,535,826.66	328,426,882.07
其他流动负债	1,821,410.31	2,291,060.26
流动负债合计	1,426,396,379.05	1,173,309,479.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97,787,225.00	402,532,648.00
应付债券	796,964,217.68	780,613,094.7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895,967.27	45,721,24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6,939.21	1,798,188.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8,294,349.16	1,230,665,175.17
负债合计	2,874,690,728.21	2,403,974,654.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3,379,372.00	503,289,558.00
其他权益工具	8,758,647.78	8,766,919.2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8,351,698.99	496,012,015.96
减：库存股	17,360,400.00	17,360,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52,455.29
专项储备	27,628,931.65	18,172,217.05
盈余公积	97,539,474.18	97,539,474.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75,367,058.18	727,657,00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3,664,782.78	1,834,024,331.14
少数股东权益	385,932.54	398,009.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4,050,715.32	1,834,422,340.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68,741,443.53	4,238,396,995.14

法定代表人：刘鹏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津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文杰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27,551,714.99	3,240,971,281.12
其中：营业收入	3,727,551,714.99	3,240,971,281.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03,138,979.24	3,204,810,129.08
其中：营业成本	3,437,376,459.73	2,961,525,389.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522,951.86	18,136,936.90
销售费用	19,685,343.82	16,247,981.91
管理费用	140,457,045.06	140,280,947.38
研发费用	24,212,246.16	29,168,511.31
财务费用	62,884,932.61	39,450,362.56
其中：利息费用	47,428,779.53	50,804,687.55
利息收入	3,378,983.43	2,447,088.64
加：其他收益	36,647,964.52	29,750,579.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7,856.77	-4,027,478.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273.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0,173.96	-200,537.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246.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071,943.33	61,754,962.32
加：营业外收入	572,511.40	1,821,464.29
减：营业外支出	6,435,444.45	1,968,160.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209,010.28	61,608,265.75
减：所得税费用	3,511,030.78	772,409.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697,979.50	60,835,856.6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697,979.50	60,835,856.6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10,056.19	60,995,883.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76.69	-160,027.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455.29	-14,863.7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455.29	-14,863.7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455.29	-14,863.7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455.29	-14,863.7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750,434.79	60,820,992.8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762,511.48	60,981,020.1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76.69	-160,027.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62	0.12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58	0.118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刘鹏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津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文杰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51,245,105.36	3,037,754,495.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52,427.82	6,950,078.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19,863.83	16,364,73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8,117,397.01	3,061,069,307.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0,306,788.15	2,755,374,620.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349,076.60	145,717,513.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536,831.83	67,100,984.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92,987.76	45,338,082.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4,485,684.34	3,013,531,20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368,287.33	47,538,106.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6,255.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3,520.90	470,403.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	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19,776.12	570,403.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33,187.04	64,557,848.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8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33,187.04	174,367,84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6,589.08	-173,797,444.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1,000,000.00	7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19,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1,000,000.00	784,019,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2,889,815.00	670,507,91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277,204.43	90,673,802.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00,000.00	15,358,1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5,167,019.43	776,539,883.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832,980.57	7,479,616.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455.29	-14,863.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703,737.61	-118,794,585.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506,103.06	259,848,405.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209,840.67	141,053,820.18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6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刘鹏达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对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认为：《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第三季度的生产经营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龙星科技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自有资金向共计116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3,774,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2.36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对本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魏亮、杨津、乔习学、彭玉平、张伟明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将因此发生变更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董事会拟将此议案提请股东会同意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依据相关规定尽快办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备案及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变更完成时间及变更后的具体内容，以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登记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2026年11月12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4、北京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1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星科技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需对相关已授予的3,774,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龙星化工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龙星化工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监事会出具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核查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24年6月25日至2024年7月4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4年7月1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龙星化工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龙星化工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会批准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等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全部事宜。

4、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万股，因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调整为116人，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调整为1,258万股；同时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授予日为2024年7月15日，向符合条件的11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258万股，授予价格为2.36元/股。公司监事会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及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事宜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2024年9月3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1,258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并上市。

6、2025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发表了核实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7、2026年10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星科技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说明

（一）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七章“四、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的相关规定：

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自登记完成之日起满12个月后分三期解除限售，具体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九章“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中“（三）满足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的相关规定：

本激励计划在2024年-2026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202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2）以2023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2）以2023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202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2）以2023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

注：1、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上述解锁安排涉及的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为429,587.08万元，2025年经审计的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19.94万元。较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未达到15%，净利润出现一定程度下滑，未达到前述业绩考核要求。因此，公司拟对11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股份数量为3,774,000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2.36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三）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拟用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3,774,000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805,650	2.94%	-3,774,000	11,031,650	2.2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8,457,619	97.06%	0	488,457,619	97.79%
三、总股本	503,263,269	100%	-3,774,000	499,489,269	100%

注：鉴于“龙星转债”目前处于转股期，公司股本数量处于变动中，以上总股本不包括“龙星转债”持有人自行转股增加的股本数量。实际股本结构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数字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数量、总股本以及注册资本相应减少。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 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查意见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已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涉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目标未达成，同意公司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以授予价格2.36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计11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3,774,000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的回购激励对象、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律师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天元事务所认为：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等符合《管理办法》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将本次回购注销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相关手续。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774,000股限制性股票。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3,284,269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9,489,269元。
第二十一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为503,284,269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为499,489,269股，均为普通股。

注：1、上述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变动包含公司2025年因激励对象离职而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回购注销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1,000股限制性股票；2、鉴于“龙星转债”目前处于转股期，公司股本数量处于变动中，以上总股本不包括“龙星转债”持有人自行转股增加的股本数量。实际股本结构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数字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与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等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及备案登记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登记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根据本次董事会的会议决议，定于2026年11月12日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12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0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6年11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龙星科技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提案的详细内容请见2026年10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4、议案1.00和2.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5、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提案1.00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6年11月11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1日9:3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1号公司证券部

4、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冰 、李淑敏

联系电话：0319-8869260

联系传真：0319-8869260

联系地址：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1号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lxir@longxing-chem.com

5、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另行通知。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42”，投票简称为“龙星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1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1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12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龙星科技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